

关于融通通乾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基金通乾）基金份额确权登记指引的提示性公告

融通通乾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002989）由原通乾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通乾”，基金代码：500038）转型而成，由于融通通乾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注册登记机构是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因此原通乾证券投资基金退市时，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的基金份额，在实施封闭式基金转型时将统一登记在基金管理人开立的“临时账户”下，投资者需要对其持有的通乾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在注册登记机构进行重新确认与登记后，方可进行基金的赎回及其他交易，此过程称之为“确权”。

本公司已于2016年9月6日在本公司网站（www.rtfund.com）及《证券时报》发布了《融通通乾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基金通乾）基金份额“确权”登记指引》。截至2016年11月4日，基金通乾的其他销售及确权机构已达35家。为了方便基金通乾投资者查询确权机构名单，现发布《关于融通通乾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基金通乾）基金份额“确权”登记指引的提示性公告》。

一、确权对象：

截至2016年8月11日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的全体基金通乾基金份额持有人。

二、确权时间：

2016年9月8日起，每个工作日9:30-15:00，15:00以后提交的确权申请按下一工作日的申请处理。

三、确权受理机构：

确权业务相关咨询，请拨打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3-8088（免长途通话费用）。

（一）本公司的直销网点

1、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理财部机构销售及深圳小组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13、14层

邮政编码：518053

联系人：张里程

联系电话：（0755）26948050

传真：（0755）26935139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3-8088（免长途通话费用）、（0755）26948088

2、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理财部机构销售及北京小组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1241-1243室

邮编：100033

联系人：魏艳薇

联系电话：（010）66190989

传真：（010）88091635

3、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理财部机构销售及服务上海小组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501 号上海中心大厦 34 层 3405 号

邮编：200120

联系人：刘佳佳

联系电话：（021）38424889

传真：（021）38424884

4、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

网址：www.rtfund.com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 13、14 层

邮政编码：518053

联系人：殷洁

联系电话：（0755）26947856

传真：（0755）26948079

（二）其他销售及确权机构

1、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5；网站：www.ebscn.com；

2、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99；网站：www.xsdzq.cn；

3、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18；网站：www.hazq.com；

4、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96-6188；网站：www.cnht.com.cn；

5、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228；网站：www.goldstate.com.cn；

6、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10；网站：www.gjzq.com.cn；

7、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62；网站：www.xyzq.com.cn；

8、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86；网站：www.njzq.com.cn；

9、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87；网站：www.csc108.com；

10、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6；网站：www.guosen.com.cn；

11、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55；网站：www.swsc.com.cn；

12、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5；网站：www.gf.com.cn；

13、申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网站：www.swhysc.com.cn；

14、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网站：www.swhysc.com.cn；

15、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97；网站：www.htsc.com.cn；

16、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17；网站：www.essence.com.cn；

17、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1；网站：www.chinastock.com.cn；

18、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21；网站：www.cindasc.com；

19、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68、4006898888；网站：www.hlzqgs.com；

20、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58；网站：www.firstcapital.com.cn；

21、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3；网站：www.htsec.com；

22、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0；网站：www.glsc.com.cn；

23、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65；网站：www.newone.com.cn；

24、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9；网站：www.95579.com；

25、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1；网站：www.gtja.com；

26、上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91-8918；网站：www.962518.com；

27、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188-288；网站：stock.pingan.com；

28、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1；网站：www.foundersc.com；

29、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22-111；网站：www.gsyzq.com；

30、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6326、400-88-96326；网站：www.gfhfzq.com.cn；

31、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84、4008-888-818；网站：www.hx168.com.cn；

32、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8；网站：www.zts.com.cn；

33、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82；网站：www.westsecu.com；

34、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3；网站：www.i618.com.cn；

35、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60；网站：www.nesc.cn；

本公司将根据情况增加参与确权业务的销售机构，并及时公告。

四、确权流程：

确权遵从谨慎原则，如果投资者不按照本流程办理相关手续或者虽按照本流程办理了相关手续但其身份仍不能核实的，则本公司不对其做“确权”登记。若因投资者提供的资料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或不及时等原因导致的确权无法完成，造成的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一）投资者向受理机构提交确权申请资料：

1、个人投资者：

- （1）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 （2）证券账户原件及复印件；
- （3）填妥并签字的确权业务申请表；
- （4）委托他人办理的，还须提供代办人身份证件原件及经其签字的复印件，以及经委托人签字确认的授权委托书原件；
- （5）受理机构为办理确权所需的其他资料。

注册登记机构（本公司）保留要求申请人追加有关证明材料或说明文件的权利。

2、机构投资者：

机构投资者需提供以下资料：

- （1）营业执照或注册登记证书副本原件或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或注册登记证书的复印件；
- （2）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章的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原件以及复印件；
- （3）被授权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原件以及复印件；
- （4）证券账户原件以及复印件；

- (5) 填妥并签字的确权业务申请表；
- (6) 受理机构为办理确权所需的其他资料。

注册登记机构（本公司）保留要求申请人追加有关证明材料或说明文件的权利。

（二）投资者办理确权前，须开立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开放式基金基金账户，且在确权受理机构开立交易账户。每个投资者只允许开立一个基金账户，已开立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开放式基金基金账户的投资者无需再开立基金账户；如未开立，投资者可在确权受理机构开户，直接办理确权业务即可。如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的销售机构不是本基金的确权受理机构，则投资者需要在确权受理机构网点增开交易账户，然后再办理确权业务。

（三）确权受理机构在对投资者确权申请资料内容的准确性、完整性进行审核后，有确权系统的销售机构将投资者的确权申请电子数据发送至本公司注册登记中心。确权受理机构应妥善保管投资者确权申请资料原件，留档备查。

（四）本公司根据受理机构提交的确权申请电子数据，对投资者提供的确权信息进行核对，核对无误后将其持有的原基金通乾份额重新登记确认为融通通乾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

（五）销售机构对确权申请的受理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接受了确权申请，申请的成功与否应以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销售机构以电子数据方式发送的 T 日交易时间内受理的确权申请，注册登记机构将 T+1 日就申请的有效性进行确认。

（六）投资者可于 T+2 工作日以后到销售机构网点，或通过本公司网站、客户服务中心进行确权确认情况查询。投资者经确权登记的基金份额可通过其办理确权业务登记的相关销售机构办理赎回和其他相关业务申请。确权失败的申请，持有人需重新办理确权申请。

（七）未办理确权的投资者在基金通乾退市时所持有的原基金通乾份额及其产生的基金权益，暂时托管在注册登记机构。在投资者办理确权之前，如本基金进行收益分配，则未办理确权手续的基金份额及其相应的权益份额（包括原基金通乾份额折算后的份额、未领取红利折算的份额（如有），其分红方式将强制设定为“红利再投资”，分红后的基金份额将继续托管在注册登记机构，直至投资者办理完成确权登记。分红期间暂不办理确权业务。

五、其他

若因投资者提供的资料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或不及时等原因导致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确权指引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请登录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rtfund.com 下载确权相关申请表。

投资者可以登陆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rtfund.com 或拨打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883-8088（免长途通话费用）进行相关咨询。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7日